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王鵬淳

電話：05-3620123轉8365

傳真：05-3622697

電子信箱：atczer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2475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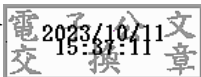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20247592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2024759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核定本縣衛生局科長林淑華等36人為112年行政院
模範公務人員（如附名冊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10月4日院授人培字第1123029482號函辦
理；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
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
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人事室 112/10/12



1120011003